

异人傲世录6

Y I R E N A O S H I L U

卫国之争

爱恨情仇,难舍难弃
命运之箭暗火中潜行

明寐◎著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异人傲世录

XIEN
AOSHILU

卫国之争

明寐◎著

6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卫国之争 / 明寐著. —北京: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5.5

(异人傲世录: 6)

ISBN 7-5043-4613-6

I. 卫... II. 明... III. 儿童文学—科学幻想小说
—中国—当代 IV. 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24246 号

异人傲世录 6 —— 卫国之争

作 者: 明 寐

绘 图: 欧 式

责任编辑: 李亚明 任逸超

封面设计: 80 零 · 小贾

责任校对: 书林瀚海

监 印: 赵 宁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 9 号 (邮政编码 10004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177 千字

印 张: 14

彩 插: 8

印 次: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43-4613-6/I · 607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G U S H I R E N W U J I E S H A O

奇幻人物介绍

科恩·凯达 前世生存于地球时名为卫毅，在被上司出卖后死去。灵魂在宇宙漂泊时遇到一强大神秘的生灵，在此生灵的协助下，于陌生地域重生，展开新的生命历程，追寻前世失去的一切。因为前世后世的多种经历，使得他具有多重人格而迷失自我，但最终在众人帮助下成为傲世异人。

棉花糖 卫毅的灵魂漂泊宇宙时遇到的神秘生灵。棉花糖是卫毅对她的戏称。在她对卫毅看似玩笑的安排中，似乎还隐藏着什么。

菲琳·罗娜 人族，科恩众多妻子中地位最高的一位。性格平和坚强，做事细致严密，天生丽质，仪态高雅。可以独撑危局，是科恩后宫之首。

凯丽·罗娜 人族，菲琳的双胞胎妹妹，科恩的妻子。性格爽直，极有魄力。

温丝丽 精灵族，精灵族族长的女儿。幼时被科恩所救，后成为科恩的妻子，是科恩最爱的女性之一。性格谦和温柔，魔法极为精湛。

藏莎·唐 吸血族，吸血族头领的小女儿，科恩的朋友。性格活泼，古灵精怪。虽然叫科恩哥哥，但心里似乎另有想法。

海尔特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科恩麾下最令人闻风丧胆的将军，性格坚毅，头脑冷静，极具攻击性。

莫亚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与海尔特齐名的将军，性格极其沉稳。



YIRENAOSHILU

奇幻人物介绍

玛 法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科恩的总联络官，其手下遍布整个大陆，触手几乎无孔不入。

杰 克 人族，科恩的儿时玩伴。后成为科恩麾下的大法官，对科恩的霸业帮助很大。

瓦 地 矮人族，矮人族头领之子，科恩的朋友、坚定的支持者。

文 翼人族，翼人族头领之子，科恩的朋友、坚定的支持者。

莫加迪 沙人族，沙人族头领之子，科恩的朋友、坚定的支持者。

维素·凯达 人族，贵族，科恩的父亲，斯比亚帝国暗月城的总督，皇帝最重要的大臣与朋友。一直关爱着科恩的成长，是科恩最尊敬的人之一。

凯瑟翎·海格 人族，科恩的母亲。性格温和而有爱心，是科恩最尊敬的人之一。

威 伯 人族，暗月总督维素的好友，大魔法师。像他这样的人应该是每个国家都想争取的人才，可不知为何没有公职在身。

鲁 曼 人族，斯比亚帝国的左相，光明神殿下派驻斯比亚帝国的官员。是科恩初期最主要的敌人。

菲谢特·夏麦 人族，斯比亚帝国的王子、法定皇权继承人。温和文雅、学识渊博，在极偶然的情况下成为科恩最知心的朋友。两人亲密无间，誓要完成大业。科恩甚至为了他不惜起兵造反，与整个大陆为敌。

纳舍尔·福纳 人族，菲谢特的母亲，斯比亚帝国皇后，是帝国皇帝的惟一配偶，具有常人难及的智慧。

克里默·夏麦 人族，菲谢特的父亲，斯比亚帝国皇帝。性格豪迈，是科恩等人的坚实后盾。

百合 人族，女性。被科恩救出，成为科恩的贴身侍女。

阿布 幻兽，雄性。吸取科恩的心灵力量而获得成长，具有和主人用意念交流的能力，尚未休眠进化，具体能力不详。

迪尔·默林 人族，女性，贵族后代。原本住在里瓦帝国，后因家族衰败来到万普经商。性格刚烈，明白事理，是个女强人，更是难得一见的商业人才。

山德 水族，新一代的水族族长。肩负振兴水族的重任，被科恩拉拢。

红衣法师 人族，光明神殿最高级别的法师。共有 3 位，分别是左祭、右祭和总祭，共同管理所有的光明神殿和法师，权力极大。

丽瑞塔·克纳赫 光明神族，光明神王的大女儿。在科恩看来，这位神族女性无时无刻不在变化，极难把握她的心态。她喜欢随意改变身份，在第一次和科恩见面时，就变身为名叫依弗的神族侍女。

夏洛特·克纳赫 光明神族，光明神王的小女儿。和姐姐不一样，对人对事都很冷漠。科恩对她的印象很不好，菲谢特却对她很上心。

达威德 光明神族，光明神王座下 5 大神官之一，战神。



奇幻人物介绍

卡罗斯 人族，本是克里默雪藏的一名资深军官，现在成为科恩的部下。

温特哈尔·雷尼 人族，女性，里瓦帝国的女将军。行事神秘，有用盔甲隐藏性别的癖好。

卡尔·尤里西斯 人族，男性，坦西帝国现任皇帝的亲弟弟。身为神属联盟皇室派的实力人物，曾任神属联军总指挥官。

岩石 半兽人族，男性，本是神属联军第九军团的新兵，后成为科恩的坚定拥护者。

凡尔伦 人族，男性，魔属联军总指挥官。性烈如火，人称“西里亚火山”。

斯维斯·赫本 人族，男性，魔属联盟布卢克帝国皇族成员。因为拥有俊美的面孔与温文的举止而得到了“奥黛丽·赫本”的别称，是魔属联盟内无数男性爱慕的对象。虽与科恩素未谋面，但已经成为科恩的宿敌。

嘉德南 人族，男性，三十六部族总首领。在科恩的威逼下，与其合作抗敌。

吉伦特中将 人族，男性。指挥风格稳健，在魔属联军中并不被看好，一直赋闲在家。因为斯维斯的建议，为打败魅影军团而重披战袍。

隆里亚少将 人族，男性，第二十六军团的指挥官。第二十六军团是第二战区总指挥官辖下的3大军团之一。

黛纳 科恩亲卫弓箭队队长。



目录

1 第一章 惊悉叛乱

魔属联军的装备被全部集中，交给前卫部队和后卫部队使用，魔属联军的大小军旗也被后勤官从角落里翻出来挂在旗杆上重见天日，再加上我军全数配备马匹，还真符合魔属联军“来如雷霆、去如疾电”的风格……

20 第二章 再回行省

在圣都叛乱开始前，暗月行省边界就驻扎了大约4万人的联军部队，而黑暗这边虽不受重视，可也有一万多人。叛乱一起，这些叛军就与鲁曼派系里的一些总督进行武装联合，开始大举进攻暗月和黑暗行省……

38 第三章 半个梦想

一直以来，我的生活都是忙碌的，一个又一个的难题等着我去解决，哪里还有空闲去考虑“梦想”这种奢华的东西？说起来真是可悲，我居然是一个没有梦想的贵族……

55 第四章 整军备战

三十六部族的人可不比一般难民，数量庞大自然不用说，他们还有自己独特的传统，有自己的生活习惯，再加上是来自神魔分界线，没有一般意义上的宗教信仰。谁都认为他们不止是包袱那么简单，他们简直是很大的麻烦……

72 第五章 三十六族

“现在，我们先撇开怎么安置不谈。我只想告诉大家，如果大家还认我这个总督，就喝了这杯酒。”手举着酒杯，我凝重地说，“对大家而言，这又是一次艰难的选择，但这次我不想吓吓大家。如果大家信任我，请喝了这杯酒；相信我不会亏待大家的，请喝了这杯酒；相信我会一碗水端平的，也请喝了这杯酒。”

105 第六章 再次出征

明亮柔和的魔法灯光覆盖在偌大房间中，一切景物都是那么清晰，3张嫣红的脸庞，满屋淡淡的幽香，偶尔还有一两句珠玉轻撞般清脆的低语……这些已经让我很满足了，整个人都沉醉了下去。



124 第七章 战场迷雾

一身盛装的迪尔·默林怀里抱着阿布，正站在大厅中等我——火红的长发仔细地盘在脑后，梳理得一丝不苟，显得娴静而高贵；神态平和的脸上画着淡妆，但看我的眼神中又流露出谨慎。乖巧的百合站在她身后，微微低着头；而调皮的阿布一直在向我吐着舌头……

143 第八章 万普夜宴

看到我再次出现，参加舞会的当然少不了再次行礼。我一一还礼，环顾四周，发现现在还待在这里跳舞的都是一些小角色，不然就是些无所事事的女士。有点影响的人都几个人组个小圈子，在角落里兴奋地谈论着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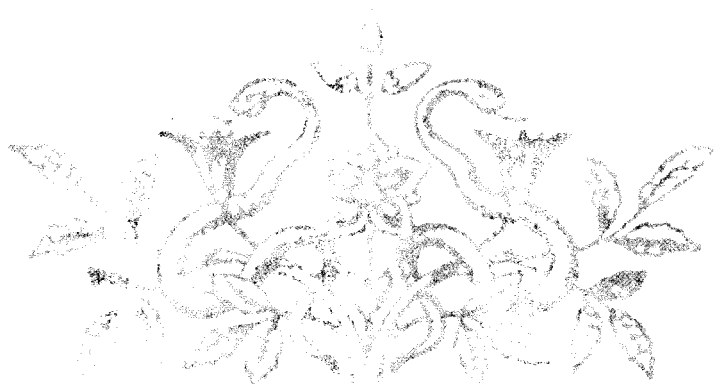
161 第九章 万事俱备

在全身魔力快要枯竭时，身体里有一丝与魔力相似的能量冒了出来，虽然只是一点点，但却是在缓慢地增加——这能量的感觉好熟悉……我思索一下，明白这是我以灵魂状态在宇宙里漂移时吞噬的能量！

177 第十章 攻城掠地

连环闪电的势头渐渐弱下来，魔法吟唱又一次响起。不过这一次，天空上的黑云越积越厚，并且在相互挤压。在慢慢的移动中，厚重的云层逐渐形成一个巨大的黑色漩涡……





Y I R E N A O S H I L U

第一章

惊悉叛乱

由远及近，急密的马蹄声如滚雷般充斥着双耳，扬起的浮尘蔽日遮天。

我心急如焚地催促着部队前进，快，再快点！

带领着部队进入斯比亚帝国第二天，我们就遇到了第一股叛军，虽然相对我两个军团7万人的部队来说，这小队敌军不算什么，但在后来几天，频繁遭遇的叛军让部队的行军速度直线下降。

我非常恼怒——照这个样子下去，我就算能一路打到圣都城下，恐怕也晚了。

在这时，一个偶然的事件启发了我：第二近卫团的一支侦察分队在突前侦察的时候遭遇到起码一个团的叛军，谁知这支由前神属联军组成的叛军二话不说，转过身去，撒腿就跑——因为我的这支侦察小队还穿着从魔属联军那里缴获的盔甲！

在接到这个消息时，我仔细权衡了一下利弊，最后下令全军收起黑暗行省的军旗，化装成魔属联军，全速向圣都进发！



魔属联军的装备被全部集中，交给前卫部队和后卫部队使用，魔属联军的大小军旗也被后勤官从角落里翻出来挂在旗杆上重见天日，再加上我军全数配备马匹，还真符合魔属联军“来如雷霆、去如疾电”的风格。

现在我麾下士兵的武器装备就大多来自魔属联军，在土城之战中还缴获了很多魔属联军的军旗，所有的马匹更是魔属联军的财产，打扮起来活灵活现。当遇到亲近行省的军队时，我的情报系统会提前通知他们；当遇到叛军时就杀气腾腾地冲过去！

而在叛军那边，一来他们早被魔属联军杀破了胆，二来更被我们这支“魔属联军”破坏协议杀入神属联盟的事实所震慑，三来斯比亚帝国也不是他们值得用性命去守护的国土……所以他们在更多的时候是选择放弃与我们的战斗，就算有抵抗也是象征性的。

我这一招，效果居然出奇的好！

我们本来就是斯比亚帝国的军队，对国内的情况非常熟悉。哪里有军需仓库、哪里分布着草场，我们就在哪里稍事停留。所有部队连轴转，前卫部队在第六天下午已经抵达距离圣都400里处。

这样的速度相当惊人，我们在6天的时间里从国境直达内陆，行进了差不多1200里！

而当天晚上，有关圣都叛乱的第一份情报就传回来了。

看到玛法的双眼隐含泪光，我差一点就从马背上栽下来。

“老大，圣都……已经不再是我们的了。”玛法以少有的沉痛口气说，“克里默·夏麦陛下和纳舍尔·福纳皇后已经在前天黎明时殉国。”

“你确定？”听到这样的话，我整个人呆住了，好半天才反应过来，“菲谢特呢？！”

“陛下夫妇的消息是确定的……但菲谢特殿下不知所踪，有传闻说他在圣都叛乱前离开了。”

我尽力控制自己的情绪，深吸一口气，放松握成拳的双手，问玛法：“主持叛乱的是谁？”



“是鲁曼！左相鲁曼带着部队杀进了王宫……不知道是哪里来的部队，战斗力相当强悍，此外，进攻圣都的还有其它帝国的军队。”

“鲁曼……他还有什么动作？”

“他在圣都局势稍定的第二天，前后派了几支部队出圣都，方向一致。”

“他会在这个时候派兵出去？”我用力拍打了一下脑袋，“难道是要去抓菲谢特的？”

“是的……我也是这样想。”玛法回答我说，“那我们是否要更改行军的路线呢？菲谢特在得知圣都叛乱后会有什么反应？我担心他会掉头回去找左相拼命！”

“我们应该相信菲谢特，他不是一个人冲动的人，况且还有威伯和特纳西两位大叔在他身边，这两位大叔是不会让菲谢特蛮干的……”我紧握着手中的刀柄，考虑再三才说，“我们现在去圣都已经没有意义，应该立即掉转方向……我带第一军团绕过圣都，顺着圣都到暗月的路杀过去！你去告诉海尔特，要他的第二军团在圣都外围打探菲谢特的消息并骚扰叛军，务必要在这几日内让圣都的叛军收缩不出，一切都以菲谢特的安全为目的！”

“是！”

“告诉海尔特，圣都被敌攻占后已经不是我斯比亚的首都了……可以放手大干，不必有顾忌。”我补了一句，“但要注意一点，接到我的命令，就要立即撤离！”

“知道了，我马上去！”

第一军团立即掉转方向，数路齐进，杀向圣都去往暗月的第一个交通要道。

衔尾而至，数天没日没夜地疾进，我已经收拾了两支鲁曼派出追捕菲谢特的部队，正在全力追赶第三支。根据俘虏的供认，鲁曼到目前为止还没能得到菲谢特，为此，他派出了一共4支部队，还开出了50万金币的赏金。



离暗月行省还有七八天的路程，我的心也愈发沉重，如果不能及时救出菲谢特……那结果真不敢想像。

“报告长官！”一匹战马长嘶一声，在我身边停下，马上的传令兵满面浮尘，“长官，在前面发现2万左右的军队包围着一个小城堡，看样子是想进攻！”

“知道城堡里是谁吗？”

“还不知道！”传令兵大声回答，“不过情报中说城堡下的是叛军！”

“把城堡下的叛军收拾掉！”我冷冷地下了命令，“派出翼人侦察兵，与城堡里的人联系！”

“是！”

我一挥手，身后部队从行军阵形转为战斗阵形。

首先是数十名传令兵扛起火红的旗帜奔向各处，火红色的是战斗旗，然后是10辆轻便马车在我身后一字排开，每辆马车上有一面战鼓和两支号角。

再一挥手，10面战鼓的鼓面一起震动，十乐章中的“围猎”一曲轰然响起——这已经是经我改过的节奏，乐声听起来激昂雄壮，阵阵整齐雄厚的鼓声就像是在每个人心中敲响一样。

在鼓声的引导下，左右两边各有两个团快速插上，还有两个团根据鼓声的命令绕过去包抄后路，我所在的中军就稍微拖后一点……整个阵形就如同一个巨人环抱的双手，将叛军牢牢地套在里面，这样的阵形在路上已经使用过多次，各支部队演练得非常默契，我不信这两万叛军能逃出生天！

部队以团为单位行动，先不急于对混乱中的叛军下手，而是在鼓声、号角声、马蹄声中完成了对叛军的整体包围。

我驻马在一个小山坡上，身后竖立的是魔属联军第二战区的军旗。在三四里外的地方，一个袖珍形的小城堡孤立在原野中——看这规模，应该是某位贵族为度假而修建的吧！



“报告长官，”参谋官对我说，“各团已经就位了！”

我点点头：“开始！”

首先上场的是近百支游骑小队，他们从各个角度冲入包围圈，在其中奔驰游弋。

叛军部队本就是在逃命，从他们散乱的队形上看，他们根本就没想过要抵抗。先前包围圈还比较大，他们可以很自在地跑来跑去。在包围圈逐渐成形之后，游弋在战场上的我军游骑兵抢先向落单的叛军下手。

游骑兵们都是经验丰富的暗月正规轻骑兵出身，经验老到，战法娴熟，他们每10人一队，手持长枪和强弩，如同猎杀动物一般追赶着四散的叛军。

徒步的步兵怎么跑得过马匹？在此起彼伏的哀号声中，散乱的叛军士兵大多被弩箭洞穿身体而仆倒在地；没被弩箭射倒的就更惨，会被冲上去的游骑兵用长枪结果……在连续的惨叫声中，叛军很快就自发地聚集起来形成了三“群”——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们只是简单地挤在一起而没有任何主动有效的防御。

游骑兵完成了自己的任务后纷纷退出战场，由后面的大部队接手攻击。我身后的鼓声一变，一线各团化整为零，以营为单位对叛军发起攻击。

这是真正的战斗。

前面的士兵手持战弓，向散乱的叛军射出了第一批羽箭。羽箭射出的时机与各队的配合都拿捏得恰到好处，既不会出现有太多羽箭落空的情况，也不会出现一个敌人身中十几箭的浪费。

说起来，这弓箭真是好东西，只要能保持一定的密度，它们的杀伤力大得吓人。一个训练良好的营，5次齐射就能瓦解同样数量的敌人。而且在近10天的长途奔袭作战中，我麾下士兵的战斗素质都大为提升，虽然他们对正规骑兵战法还比较生疏，但弓箭和骑术却得到了加强，应付这些小场面已经绰绰有余了。



一个翼人小队升上了天空，飞向城堡去与被叛军攻击的一方联系。而在他们身下的战场，已经是一片沸腾。

无数叛军被羽箭射中，飞溅而出的血雾色彩艳丽，犹如朵朵形状妖异的花朵在惨叫声中绽放，染红了大地，染红了原野，也染红了我的双眼……

他们是罪有应得，所有冒犯克里默·夏麦夫妇的人，我都不会让他好过。因为陛下不但是我的君王，也是我的长辈、我的亲人。

叛军在弓箭打击下伤亡惨重，队形又从紧密变得分散。在短时间里，我让叛军完成了从分散到集中再到分散的过程；经过这一系列的过程，他们已经毫无斗志可言。

但我胸中的怒火却难以压抑，于是拍马上前，面对蓄势待发的突击部队。

“战士们，你们经过了10天的训练，又经过了差不多10天的战斗，可以自豪地说，你们已经是老兵了。”我缓缓说着，“而眼前的这些人，他们是屠杀我国臣民的凶手！更是我科恩·凯达不共戴天的仇人！现在……我命令你们！握紧你们手中的武器，用你们的方式消灭他们！”

“是！”整齐的回答汇成股股巨大的洪流，在我耳边滚动着。

我“唰”的一声抽出黑铁刀，口里大喊：“突击……杀！”

“杀！”

4个近卫团全数冲出，展开后保持了大约半里宽的冲击面，密集的马蹄声震耳欲聋，洪亮的喊杀声直上云霄！

士兵们单手引缰，另一只手紧握着长枪或者战刀，不断地用装在脚后跟的马刺刺激马匹以提高冲击速度，他们平端着武器，裹着呼啸的劲风，带着凛冽的杀气！一道道烟尘在身后拉起，我的士兵汇合成钢铁的巨浪，势不可挡地冲向叛军！

看着这不可阻止的铁军，绝望的叛军哭嚎着逃命，人人只恨爹妈给少生了两条腿……不大一会，叛军就被追上，落在队尾的不是被



挑飞就是被撞翻！

每一次挥刀都有叛军倒地，每一次挺刺都伴随着叛军的惨叫，叛军士兵根本没有抵挡。在我眼中，他们是敌人，敌人的生命只不过是微弱的浮尘，瞬间就会被涌动的钢铁巨浪吞噬——在刹那间覆灭。

杀！我杀光你们这群叛乱的畜生！割断你们的喉咙，再把你们踏成肉泥！我要用你们的鲜血、用你们的生命来祭奠陛下夫妇！

我狂舞着手中的黑铁刀，头盔、身上的铠甲，甚至我的脸上都被溅上点点血迹。如果不是主帅的职责束缚着我，我会更投入地加入这场对叛军的围剿——到后来，岩石干脆带着一队近卫把我给紧紧地围起来了。

大地在马蹄下颤动，死神在战场上留连。突击的队伍有如狂飙，追着叛军的队尾杀去；所到之处血雾弥漫，叛军士兵尸横遍野，死状千奇百怪。

不多时战斗已近尾声，战场上只剩下些零星的追杀。

“长官！”一个翼人军官飞到我身边，大声叫喊着，“我们找到殿下了！”

“菲谢特？”我猛地探出身子，单手把他拽了过来，“他在哪里？！”

翼人军官猝不及防，一声惊呼掉到了地上，手却还指着那个小小的城堡。

我心里一阵狂喜，转头向城堡看去。我的一个参谋官已经带着一队士兵站在城门下，而另一个参谋官快马加鞭向我一路狂奔过来。

“长……长官！”他一直冲到我近前才勒住马，兴奋的表情在脸上显露无遗，“……殿下，是殿下！菲谢特殿下毫发无伤！”

一听到菲谢特没事，我的喉头立即就被什么东西堵住，眼中有液体不可抑制地流下。呆立片刻之后，我两腿一夹马腹，向城堡大门奔去，身后近卫忙拍马跟上。

城堡下的士兵们下了马，动作麻利地清理掉门外通道上的叛军



尸体，城堡大门也已经被打开，几个身影走到城门下站定……有特纳西大叔，还有威伯大叔；而那个站在特纳西和威伯大叔前面的人，不是菲谢特是谁？！

在距离城门50步之遥的地方，我跳下了马背，将摘下的头盔扔到一旁，大步冲到含笑而立的菲谢特身边。

在这一刻，看着眼前好胳膊好腿的菲谢特，我竟然不知道应该说点什么才好。心中虽然有千言万语，却不知道从何开口……那久别重逢的狂喜、发现好友安好的欣慰、陛下夫妇殒命的酸楚，这些感情都在我的心中混杂着、翻腾着。

我的手动了动……菲谢特已经是皇帝了，我们的身份已经不一样了。

“锵”的一声响，我们俩的盔甲撞在一起，菲谢特已经把我紧紧地拥抱住！

“科恩！好样的。”菲谢特在我耳边大声喊着，“我就知道你不会死！”

“菲谢特……”我不无后怕地说，“我真怕我回来晚了。”

我们分开身，久久凝视着对方——菲谢特的面容有些憔悴，而且眼眶也是红红的。

拍拍我的肩，菲谢特嘴唇动了动，好像是要说些什么，可还没有说出来，眼中却已经溢出泪水。

“看到你没事真好……”我的喉头又被堵住了，“我的兄弟！”

“我没事。”菲谢特终于说出了话，“我只是担心你，父皇和母后已经不在了，我不能再失去你这个朋友……”

“坚强起来！我的兄弟。”我看着菲谢特的眼睛说，“我们都必须好好地活着，这样才可以为陛下复仇，我们一定要把鲁曼那杂碎活剐了！”

“我会的！”菲谢特用力地点了点头，“你在我身边，就是我最大的依靠。”

